

2018

中期報告



Hi-Level Technology Holdings Limited
揚宇科技控股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8113



本中期報告採用環保紙印製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GEM的特色

GEM的定位，乃為中小型公司提供一個上市的市場，此等公司相比起其他在聯交所上市的公司帶有較高投資風險。有意投資的人士應瞭解投資於該等公司的潛在風險，並應經過審慎周詳考慮後方作出投資決定。

由於GEM上市的公司普遍為中小型公司，在GEM買賣的證券可能較於聯交所主板買賣的證券承受較大的市場波動風險，同時無法保證在GEM買賣的證券會有高流通量的市場。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聯交所對本報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報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報告乃遵照GEM證券上市規則(「**GEM上市規則**」)的規定而提供有關揚宇科技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的資料。本公司各董事(「**董事**」)願就本報告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並於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深知及確信，本報告所載資料在各重大方面均屬準確及完整，並無誤導或欺詐成分，亦無遺漏其他事項致使本報告內任何陳述或本報告產生誤導。

公司資料

董事

執行董事

嚴玉麟先生 *銅紫荊星章·太平紳士(主席)*

張偉華先生 *(行政總裁)*

魏衛先生

唐思聰先生

非執行董事

黃維泰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余俊樂先生

馮卓能先生

蔡子豪先生

審核委員會

余俊樂先生 *(主席)*

馮卓能先生

蔡子豪先生

提名委員會

余俊樂先生 *(主席)*

馮卓能先生

唐思聰先生

薪酬委員會

余俊樂先生 *(主席)*

馮卓能先生

唐思聰先生

公司秘書

唐思聰先生

註冊辦事處

190 Elgin Avenue, George Town
Grand Cayman KY1-9007
Cayman Islands

主要辦事處

香港九龍
紅磡馬頭圍道37號
紅磡商業中心
B座6樓614室

香港股份過戶登記處

卓佳秘書商務有限公司
香港
皇后大道東183號
合和中心22樓

主要往來銀行

中國銀行(香港)有限公司
恒生銀行有限公司
渣打銀行(香港)有限公司

核數師

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
執業會計師
香港金鐘道88號
太古廣場一座35樓

網站

<http://www.hi-levelhk.com>

股份代號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8113

財務摘要

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錄得收益1,026,896,000港元(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990,713,000港元)。

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為15,646,000港元(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15,190,000港元)。

董事會不建議就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派發中期股息(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1港仙)。

揚宇科技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綜合中期業績連同去年同期比較的數字如下：

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附註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 三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 六個月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收益	3	531,334	515,018	1,026,896	990,713
銷售成本		(508,331)	(494,498)	(983,384)	(951,660)
毛利		23,003	20,520	43,512	39,053
其他收入		1,480	110	1,117	211
分銷成本		(4,320)	(2,034)	(7,528)	(3,640)
行政開支		(9,083)	(7,402)	(16,127)	(14,558)
須於五年內悉數償還的 銀行借貸的利息		(1,832)	(2,180)	(3,054)	(3,651)
除稅前溢利		9,248	9,014	17,920	17,415
所得稅開支	4	(865)	(858)	(2,274)	(2,225)
期內溢利	6	8,383	8,156	15,646	15,190
其他全面開支：					
其後可重新分類至損益的 項目：					
換算海外業務產生的匯兌 差額					
— 附屬公司		—	—	157	(1,595)
期內全面收益總額		8,383	8,156	15,803	13,595
每股盈利(港仙)	7				
— 基本		1.30	1.34	2.44	2.51
— 攤薄		1.29	1.29	2.42	2.41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二零一八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附註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2,102	639
俱樂部會籍		266	266
		2,368	905
流動資產			
存貨		337,675	239,349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8	226,303	167,001
應收關聯方款項		—	7,634
銀行結餘及現金		94,359	92,377
		658,337	506,361
流動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9	255,664	197,452
應付一名關聯方款項		151	65
應繳稅項		5,118	4,648
銀行借貸		233,374	161,282
		494,307	363,447
流動資產淨值		164,030	142,914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166,398	143,819
資本及儲備			
股本	10	6,485	6,267
儲備		159,913	137,552
權益總額		166,398	143,819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股本 千港元	股份溢價 千港元	特別儲備 千港元	匯兌儲備 千港元	股息儲備 千港元	股東 出資儲備 千港元	購股權 儲備 千港元	保留溢利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	6,267	45,473	25,000	3,178	12,533	448	1,143	49,777	143,819
期內溢利	—	—	—	—	—	—	—	15,646	15,646
換算海外業務產生的匯兌差額 — 附屬公司	—	—	—	157	—	—	—	—	157
期內全面收益總額	—	—	—	157	—	—	—	15,646	15,803
已行使購股權	218	7,410	—	—	—	—	(852)	—	6,776
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	6,485	52,883	25,000	3,335	12,533	448	291	65,423	166,398
於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	6,000	36,440	25,000	(1,899)	12,000	448	1,643	31,542	111,174
期內溢利	—	—	—	—	—	—	—	15,190	15,190
換算海外業務產生的匯兌差額 — 附屬公司	—	—	—	(1,595)	—	—	—	—	(1,595)
期內全面(開支)收益總額	—	—	—	(1,595)	—	—	—	15,190	13,595
已付股息 確認以股權結算以股份為基礎 的付款	—	—	—	—	(12,000)	—	—	(209)	(12,209)
已行使購股權	122	4,149	—	—	—	—	(482)	—	3,789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	6,122	40,589	25,000	(3,494)	—	448	1,472	46,523	116,660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經審核)
經營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71,741)	(44,645)
投資活動(所用)所得現金淨額	(2,083)	(119)
融資活動所得現金淨額	75,806	16,702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減少)/增加淨額	1,982	(28,062)
期初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92,377	118,242
外匯匯率變動之影響	—	2,197
期末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以銀行結餘及現金列示	94,359	92,377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 編製基準

此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所頒佈的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以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GEM證券上市規則（「**GEM上市規則**」）第十八章的適用披露規定編製。

2. 重大會計政策


此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按歷史成本基準編製。

除因應用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修訂本所產生的會計政策變動外，編製此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所採用的會計政策及計算方法與編製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度財務報表所依循者貫徹一致。

應用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修訂本

本集團已於本中期期間首次應用香港會計師公會所頒佈並對於編製本集團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的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強制生效的以下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金融工具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	客戶合約收益及相關修訂本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22號	外幣交易及預付代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修訂本）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交易的分類及計量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修訂本）	於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保險合約」下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的應用
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二零一四年至二零一六年 週期的年度改進的一部分
香港會計準則第40號（修訂本）	投資物業轉讓



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修訂本已按照相應準則及修訂本中的相關過渡條文應用，產生下文所述會計政策、呈報金額及／或披露資料變動。

2.1 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收益的影響及會計政策變動

本集團已於本中期期間首次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取代香港會計準則第18號收益、香港會計準則第11號建築合約及有關詮釋。

本集團已追溯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而首次應用該準則的累積影響已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首次應用當日確認，於首次應用日期的一切差異已於期初保留溢利或權益的其他部分(如適用)確認，且並無重列比較資料。再者，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的過渡條文，本集團選擇僅就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尚未完成的合約追溯應用該準則，並就所有於首次應用日期前發生的合約修改使用簡易適用法，所有修改的總體影響於首次應用日期反映。由於比較資料乃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18號收益及香港會計準則第11號建築合約以及相關詮釋編製，因此，若干比較資料可能無法用作比較。

2.1.1 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所產生的會計政策主要變動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引入五個步驟來確認收益：

- 第1步：確定與一名客戶的合約
- 第2步：確定合約的履約責任
- 第3步：釐定交易價格
- 第4步：將交易價格分配至合約內的履約責任
- 第5步：於本集團履行履約責任時確認收益。

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本集團於履約責任獲履行時確認收益，即當與特定履約責任相關的商品或服務的「控制權」轉讓予客戶時。

履約責任指個別的商品及服務(或一組商品或服務)或一系列大致相同的個別商品或服務。

倘符合以下其中一項標準，則控制權隨時間轉移，而收益則參照完全履行相關履約責任的進展情況而隨時間確認：

- 於本集團履約時，客戶同時取得並耗用本集團履約所提供的利益；
- 本集團的履約產生或提升一項資產，而該項資產於本集團履約時由客戶控制；或
- 本集團的履約並未產生讓本集團有替代用途的資產，且本集團對迄今已完成履約的付款具有可強制執行的權利。

否則，收益於客戶獲得個別商品或服務控制權的時間點確認。

合約資產指本集團就換取本集團已向客戶轉讓的商品或服務而收取代價的權利(尚未成為無條件)，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評估減值。相反，應收款項指本集團收取代價的無條件權利，即代價到期付款前僅需時間推移。

合約負債指本集團因已向客戶收取代價(或已到期收取代價)，而須向客戶轉讓商品或服務的責任。

本集團已評估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的影響，認為並無重大財務影響，因此並無就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的期初權益結餘確認任何調整。

2.2 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及相關修訂本的影響及會計政策變動

於本期間，本集團已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及對其他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作出的有關相應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引進有關1)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的分類及計量；2) 金融資產及其他項目(例如貿易應收款項)的預期信貸虧損；及3) 一般對沖會計的新規定。

本集團已按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所載的過渡條文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即對並無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初次應用日期)終止確認的工具追溯應用分類及計量規定(包括減值)，而並無對已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終止確認的工具應用有關規定。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賬面金額與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的賬面金額之間的差額，於期初保留溢利及權益的其他部分確認，毋須重列比較資料。

由於比較資料乃按照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確認及計量編製，因此，若干比較資料可能無法用作比較。

2.2.1 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所產生的會計政策主要變動

金融資產的分類及計量

因客戶合約而產生的貿易應收款項初步按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計量。

所有符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範圍的已確認金融資產其後按攤銷成本或公平值計量，包括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按成本扣除減值計量的無報價股本投資。

預期信貸虧損模型下的減值

本集團就須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計提減值的金融資產(包括貿易應收款項)的預期信貸虧損確認虧損準備。預期信貸虧損金額於各報告日期更新，以反映自初步確認以來信貸風險的變動。

全期預期信貸虧損指於相關工具預期年期內發生的所有可能違約事件所導致的預期信貸虧損。與此相對，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指預期於報告日期後12個月內可能發生的違約事件所導致的部分全期預期信貸虧損。評估根據本集團過往信貸虧損經驗進行，並根據應收賬款特定因素、整體經濟狀況以及於報告日期對當前狀況及未來狀況預測的評估而作出調整。

信貸風險大幅增加

於評估信貸風險自初始確認以來有否大幅增加時，本集團比較金融工具於報告日期出現違約的風險與該金融工具於初始確認日期出現違約的風險。作此評估時，本集團會考慮合理並有有理據支持的定量及定性資料，包括過往經驗及毋須花費不必要成本或努力即可獲得的前瞻性資料。



尤其是，評估信貸風險有否大幅增加時會考慮下列資料：

- 金融工具外界(如有)或內部信貸評級的實際或預期重大惡化；
- 信貸風險的外界市場指標的重大惡化，例如信貸息差大幅增加，債務人的信貸違約掉期價大幅上升；
- 業務、財務或經濟狀況的現有或預測不利變動，預期將導致債務人履行其債務責任的能力大幅下降；
- 債務人經營業績的實際或預期重大惡化；
- 債務人監管、經濟或技術環境的實際或預期重大不利變動，導致債務人履行其債務責任的能力大幅下降。

不論上述評估結果如何，本集團假定，倘合約付款逾期超過30天，則信貸風險自初始確認以來已大幅增加，惟本集團擁有合理並有理據支持的資料顯示情況並非如此，則作別論。

預期信貸虧損的計量及確認

預期信貸虧損的計量乃違約概率、違約虧損率(即違約造成虧損的幅度)及違約風險的函數。違約概率及違約虧損率根據經前瞻性資料調整的歷史數據進行評估。

一般而言，預期信貸虧損按根據合約應付本集團的所有合約現金流與本集團預期將收取的所有現金流量之間的差額估計，並按初始確認時釐定的實際利率貼現。

本集團已評估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影響，認為並無重大財務影響，因此並無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的期初權益結餘確認任何調整。

3. 收益

收益指向外界銷售電子元件，以及提供獨立設計公司之服務。以下為本集團按客戶地域位置劃分的收益分析。

	按地域市場劃分的收益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	
	三個月		六個月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中國	364,376	429,586	715,237	839,442
香港	157,503	79,412	293,426	140,666
台灣	7,377	5,813	14,592	10,283
其他	2,078	207	3,641	322
	531,334	515,018	1,026,896	990,713

向本集團收益個別貢獻逾10%的客戶收益如下：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	
	三個月		六個月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客戶A	不適用(附註)	不適用(附註)	不適用(附註)	104,199

附註：相應收益貢獻佔本集團總收益不超過10%。

4. 所得稅開支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	
	三個月		六個月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即期稅項：				
香港利得稅	865	858	2,305	2,225
中國企業所得稅	—	—	(31)	—
	865	858	2,274	2,225

香港利得稅乃就期內在香港產生或源自香港的估計應課稅溢利按稅率16.5%（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16.5%）計提撥備。根據中國企業所得稅法及企業所得稅法實施條例，中國附屬公司（惟深圳揚煜科技開發有限公司獲中國稅務機關確認為一家高新技術企業，可按優惠稅率15%繳稅除外）須按稅率25%（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25%）繳稅。

5. 已付股息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期內派付之上一財政年度末期股息：無 （二零一七年：每股2港仙）	—	12,209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之末期股息每股2港仙合共12,969,800港元已於二零一八年五月十五日獲批准及於二零一八年七月六日派付。

6. 期內溢利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 三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 六個月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期內溢利經扣減(計入)				
以下各項後達致：				
董事酬金：	—	—	300	250
員工成本：				
薪金及其他津貼	4,001	3,828	6,519	6,257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493	437	971	866
以股份為基礎的 付款開支	—	146	11	311
員工成本總額	4,494	4,411	7,501	7,434
核數師酬金	305	261	590	523
銀行利息收入	(29)	(156)	(63)	(211)
匯兌(收益)虧損淨額	(23)	293	(397)	247
政府補助	(1,037)	—	(1,037)	—
確認作開支的存貨成本	509,383	483,323	970,843	937,886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548	80	846	147
已付／應付以下各項有關 辦公室及倉庫的 經營租賃租金				
— 第三方	811	311	1,747	614
— 主要股東及 其附屬公司	128	127	256	254

7. 每股盈利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按以下數據計算：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 三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 六個月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用於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的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期內溢利	8,383	8,156	15,646	15,190
股份數目：				
用於計算每股基本盈利的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千股)	646,126	609,760	640,961	604,188
購股權所涉及及潛在攤薄普通股的影響(千股)	6,195	24,551	6,129	24,967
用於計算每股攤薄盈利的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千股)	652,321	634,311	647,090	629,155

8.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以及應收票據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扣除呆賬撥備)按到期日劃分的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八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即期	111,502	101,328
30天以內	70,427	31,552
超過30天而在60天以內	16,107	6,299
超過60天而在90天以內	1,722	—
超過90天	337	32
	200,095	139,211
其他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款項	26,208	27,790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總額	226,303	167,001

9.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按到期日劃分的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八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即期	149,053	123,058
30天以內	61,828	50,195
超過30天而在90天以內	25,848	3,169
超過90天	6,350	5,157
	243,079	181,579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12,585	15,873
	255,664	197,452

10. 股本

	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	
	普通股數目 千股	金額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法定：		
每股0.01港元的普通股	2,000,000	20,000
已發行及繳足：		
每股0.01港元的普通股 於期初	626,660	6,267
行使購股權	21,830	218
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648,490	6,485

11. 關聯方披露

期內，本集團與關聯方曾進行以下重大交易：

關聯方	交易性質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 三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 六個月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一名主要股東	已付租金開支	128	127	256	254
關聯方	銷售電子產品	271	1,252	1,793	3,550
	購買電子產品	—	—	—	16

中期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就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派發中期股息(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1港仙)。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業務回顧

本集團為一間獨立設計公司(「IDH」)，主要從事消費電子產品的電子元件(主要為集成電路(「IC」)及面板)銷售(如移動互聯網設備(「MID」)、電子學習機(「ELA」)、多媒體播放器(汽車信息娛樂系統)、智能手機面板模塊、機頂盒(「STB」)及視頻攝像產品)以及向原品牌製造商及原設計製造商提供IDH服務。

儘管全球平板電腦付運量預期於二零一八年微跌，然而回顧期內市場對我們的智能家用音箱MID方案需求殷切，我們因而從中受惠。與去年同期相比，為平板電腦及智能家用音箱客戶提供MID方案的銷售額整體穩定，使MID分部繼續為本集團的最大收益分部。

智能手機市場方面，即使我們面對市場嚴重邊緣化問題，惟一線品牌的銷售額逐步增加，二三線品牌的銷售額則急跌。於回顧期內，我們的新一代面板模塊方案廣為客戶採用，成為本集團的第二大收益分部。

除以南美市場為主的STB客戶的需求日漸成熟外，我們亦進一步受惠於「一帶一路」倡議的政策，因此向STB客戶提供IC方案銷售額強勁。

展望

展望二零一八年下半年，亞馬遜、微軟、谷歌、阿里巴巴及騰訊等全球網絡巨擘已準備就緒，推出具備強化語音介面功能的新一代智能音箱及智能家用裝置。二零一八年的相關付運量預期將較二零一七年倍增，而我們的智能音箱團隊隨時可把握此龐大商機。

中美貿易戰帶來許多不明朗因素，因此，我們對二零一八年的業務發展仍抱持審慎正面態度，將積極尋求各種有效措施，紓緩任何可能出現的負面影響。

財務回顧

收益

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取得銷售收益1,026,896,000港元，較二零一七年同期錄得的990,713,000港元增加約3.7%。收益增加主要是由於面板及IC方案銷售表現穩定。

毛利

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毛利為43,512,000港元，較二零一七年同期錄得的39,053,000港元增加約11.4%。毛利率由二零一七年同期錄得的3.9%升至4.2%。

分銷成本及行政開支

本集團於報告期內的經營成本為23,655,000港元(二零一七年：18,198,000港元)，較二零一七年同期增加約30.0%，主要是由於建議轉板產生的專業費用以及回顧期內產生的經營開支(如租金開支及員工成本)增加所致。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

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為15,646,000港元，較二零一七年同期錄得的15,190,000港元增加約3.0%。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流動比率為133%(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39%)。本集團獲得的資金主要用作營運資金及用於本集團業務的增長及拓展。本集團獲得的資金主要為經營所產生現金及銀行借貸。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銀行結餘及現金為94,359,000港元(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92,377,000港元)，而銀行借貸則為233,374,000港元(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61,282,000港元)。

於回顧期內，本集團錄得的應收賬款週轉天數為30天(二零一七年：25天)，乃基於期初及期末應收賬款平均金額除以各期收益，再乘以181天(二零一七年：181天)計算。

於回顧期內，本集團錄得的存貨週轉天數及平均應付款項週轉天數分別為53天及39天(二零一七年：分別為40天及40天)，乃分別基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的期初及期末平均存貨及應付款項金額除以各期銷售成本，再乘以181天(二零一七年：181天)計算。

資本負債比率

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淨資本負債比率為83.5%(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47.9%)，該比率乃基於本集團的債務淨額(按銀行借貸總額減銀行結餘及現金計算)約139,015,000港元(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68,905,000港元)及本集團的權益總額約166,398,000港元(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43,819,000港元)計算。

資本架構

本公司股本的變動詳情載於簡明財務報表附註10。

或然負債

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

資產押記

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已將賬面值約22,000,000港元(二零一七年：32,000,000港元)的已讓售貿易應收款項抵押予一間銀行，作為授予本集團的一般銀行融資的擔保。

外幣風險

本集團的營業收入、採購付款及產生的開支主要以人民幣、美元及港元計值。目前，本集團並無訂立協議或購買工具對沖本集團的匯率風險。由於港元與美元掛鈎，且以美元及人民幣計值的交易主要由採用相同功能貨幣的實體進行，故管理層認為與美元及人民幣有關的外匯風險並不重大。人民幣匯率須受中國政府頒佈的外匯管制規則及規例規限。本集團會密切監察外幣匯率變動，以管理外幣風險。

資本承擔

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資本承擔(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

重大投資、附屬公司的重大收購及出售

於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並無於任何其他公司的股本權益中持有任何重大投資，亦無進行附屬公司的重大收購及出售。

重大投資及資本資產的未來計劃

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其他有關重大投資或資本資產的計劃。

僱員資料

本集團為僱員提供符合行業慣例並具競爭力的薪酬待遇及各種僱員福利，包括醫療福利、社會保險、公積金、花紅及購股權計劃。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僱員總數為110人(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00人)。

董事於股份及相關股份的權益

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及／或彼等各自的任何聯繫人於本公司及／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以下記錄於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本公司須存置的登記冊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或GEM上市規則另行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

於股份的好倉

本公司每股面值0.01港元的普通股

董事姓名	身份	所持有的 已發行 普通股數目	佔本公司 已發行 股本百分比
嚴玉麟銅紫荊星章·太平紳士 (附註1)	實益擁有人及 於受控制法團的權益	244,235,861	37.66
張偉華(附註2)	實益擁有人及 於受控制法團的權益	76,847,000	11.85
魏衛(附註3)	實益擁有人及 於受控制法團的權益	76,847,000	11.85
黃維泰	實益擁有人	2,000,000	0.31
馮卓能	實益擁有人	600,000	0.09
蔡子豪	實益擁有人	600,000	0.09
唐思聰	實益擁有人	300,144	0.05

附註：

1. 嚴玉麟先生銅紫荊星章，太平紳士實益擁有32,272,861股股份，並為時捷集團有限公司(「時捷」)的控股股東；因此，彼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被視為於時捷的全資附屬公司時捷投資有限公司(「時捷投資」)持有的211,963,000股股份中擁有權益。
2. 張偉華先生實益擁有600,000股股份，而76,247,000股股份由Vertex Value Limited(一家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並由張偉華先生實益擁有的公司)持有。
3. 魏衛先生實益擁有600,000股股份，而76,247,000股股份由Victory Echo Holdings Limited(一家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並由魏衛先生實益擁有的公司)持有。

購股權

(a) 本公司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

根據本公司唯一股東於二零一五年十月十一日通過的書面決議案(「**該等決議案**」)，本公司已採納一項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

據此，本公司已向本集團董事(包括非執行董事)及僱員以及本公司關連人士(「**承授人**」)授出購股權。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已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七日終止。於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終止後，概無進一步授出購股權，惟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之所有其他條文仍具十足效力及作用，以令終止前所授出的任何購股權可有效行使或在其他方面配合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的條文所需，而於有關終止前授出的購股權將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的條文及其發行條款繼續有效並可予行使。

於二零一五年十月十一日，本公司已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授出可按行使價每股本公司股份0.31港元認購合共60,000,000股本公司股份(相當於緊隨配售(定義見招股章程)完成後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的10%)的購股權。各承授人已於接納授出購股權的要約時向本公司支付1港元。根據該等決議案，承授人可於由本公司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七日(「**上市日期**」)第一週年計起兩年內行使所獲授購股權的50%，而餘下50%則可於由上市日期第二週年計起一年內行使。

承授人	歸屬比例	歸屬日期	行使期	每股行使價	於 二零一五年 十月十一日 授出的 購股權	於 二零一八年 六月三十日 失效的 購股權	於 二零一七年 內行使的 購股權	於 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的 購股權	於期內 行使的 購股權	於 二零一八年 六月三十日的 購股權
董事	50%	二零一七年 一月六日	二零一七年一月七日 至 二零一八年一月六日	0.31港元	2,100,000	(300,000)	(1,500,000)	300,000	—	300,000
董事	50%	二零一八年 一月六日	二零一八年一月七日 至 二零一九年一月六日	0.31港元	2,100,000	(300,000)	—	1,800,000	(1,200,000)	600,000
其他 僱員及關連人士	50%	二零一七年 一月六日	二零一七年一月七日 至 二零一八年一月六日	0.31港元	27,900,000	(1,455,000)	(25,160,000)	1,285,000	(280,000)	1,005,000
僱員及關連人士	50%	二零一八年 一月六日	二零一八年一月七日 至 二零一九年一月六日	0.31港元	27,900,000	(1,825,000)	—	26,075,000	(20,350,000)	5,725,000
總計					60,000,000	(3,880,000)	(26,660,000)	29,460,000	(21,830,000)	7,630,000

(b) 本公司購股權計劃

根據日期為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二十三日的本公司股東書面決議案，購股權計劃（「二零一五年計劃」）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二十三日獲通過並於上市日期生效。設立二零一五年計劃旨在激勵或獎勵本公司董事及合資格人士作出貢獻，而該計劃將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二十二日屆滿。根據二零一五年計劃，本公司董事可酌情向合資格人士授出購股權。

期內，本公司並無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任何購股權。於本報告日期，除本公司股東另行批准外，根據可授出的購股權而可供發行的股份最高數目為60,000,000股，相當於本公司已發行股份數目約9.3%。

購買股份或債權證的安排

除上文所披露的購股權計劃外，於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任何時間，本公司、其任何控股公司、同系附屬公司或附屬公司並無訂立任何安排，致使本公司董事可透過收購本公司或任何其他法人團體的股份或債權證的方式而獲益。

主要股東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的權益

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以下人士（並非本公司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條文須向本公司披露或記錄於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本公司須存置的登記冊內的權益或淡倉：

於股份的好倉

本公司每股面值0.01港元的普通股

股東名稱	身份	所持有的 已發行 普通股數目	佔本公司 已發行 股本百分比
時捷	於受控制法團的權益	211,963,000	32.69
時捷投資	實益擁有人	211,963,000	32.69

附註：時捷被視為於其全資附屬公司時捷投資所持有的211,963,000股股份中擁有權益。

合規顧問的權益

據本公司合規顧問同人融資有限公司（「同人」）表示，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同人擁有1,400,000股本公司股份。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同人或其任何緊密聯繫人以及同人的董事或僱員概無於本公司或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的股本中擁有根據GEM上市規則第6A.32條須知會本公司的任何權益（包括購股權或可認購相關證券的權利（如有））。

根據同人與本公司所訂立日期為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二十九日的協議，同人已經並將會就擔任本公司的合規顧問收取費用。

所得款項用途

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七日，本公司以配售形式提呈發售150,000,000股股份以供認購，籌得所得款項淨額約30,000,000港元。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配售所得款項淨額已按以下方式動用：

用途	於二零一八年 六月三十日的 所得款項		
	原訂撥款 (百萬港元)	經修訂撥款 (百萬港元)	實際用途 (百萬港元)
升級本集團的ERP系統	4.6	4.6	0.4
用於下列各項以擴大本集團的 ELA業務：			
— 研發人員開支	2.5	2.5	2.2
— 購買設備	8.7	8.7	0.5
	11.2	11.2	2.7
用於下列各項以擴大本集團的 產品種類：			
— 汽車信息娛樂	2.8	2.8	2.8
— 無人機Wi-Fi傳輸	2.8	2.8	2.8
— 人工智能及物聯網	—	5.6	—
— 其他	5.6	—	—
	11.2	11.2	5.6
一般營運資金	3.0	3.0	3.0
總計	30.0	30.0	11.7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的上市證券

於回顧期內，本公司及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任何本公司上市證券。

企業管治

於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一直遵守GEM上市規則附錄十五所載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的適用守則條文，惟下文所偏離者除外：

根據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A.1.8，發行人應就其董事可能會面對的法律行動作適當的投保安排。透過定期及適時地與董事及本集團管理層溝通，本集團管理層相信，所有可能向董事提出的申索及法律行動均可獲有效處理，而董事被提起實際法律訴訟的機會甚微。本公司將於其認為有必要時考慮作出相關安排。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已與管理層審閱本集團所採納的會計原則及政策、內部監控、風險管理以及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

董事進行的證券交易

本公司已採納GEM上市規則第5.48條至第5.67條作為其本身的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操守準則（「**操守準則**」）。經本公司具體查詢後，全體董事已向本公司確認，彼等於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一直遵守操守準則。

致謝

本人謹代表董事會感謝全體僱員的貢獻及努力，並衷心感謝股東、客戶、供應商及業務夥伴長期以來的支持及付出。

代表董事會
揚宇科技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嚴玉麟

銅紫荊星章，太平紳士

香港，二零一八年八月七日

於本報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四名執行董事，分別為嚴玉麟先生銅紫荊星章，太平紳士、張偉華先生、魏衛先生及唐思聰先生；一名非執行董事黃維泰先生；以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分別為余俊樂先生、馮卓能先生及蔡子豪先生。